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

（ 合同编号：JSZC-320200-JZCG-G2025-0169003 ）

经公开招标采购，**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以下简称“甲方”）、**江苏富深协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内容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运维服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JSZC-320200-JZCG-G2025-0169)招标文件(采购包3)。

(2)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运维服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JSZC-320200-JZCG-G2025-0169)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采购包3）。

(3) 生产厂家与省、市采购机构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内容（优惠政策及服务承诺）。

(4) 甲方、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2、采购计划

采购编号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
ZC3201000002025001584	采购品目：软件运维服务 采购内容：公积金业务系统维保 组织形式：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28000

4、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伍拾贰万肆仟元整（小写：524000元）

5、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生效后开始进入服务期，每3个月进行一次考核，在第3、6、9、12个月结束后一个月内进行付款，付款金额=合同金额×25%×考核得分÷100（考核扣款无法在当期足额扣除时，下期付款时继续扣除）。

6、服务期和地点

服务期：1年（自合同签订生效起）。

服务地点：无锡市运河东路388号。

7、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采购品目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符合其产品的质量保证要求。在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是原装合格正品，经查实后，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退货，并按原价货款退还甲方，同时，甲方按有关规定有权要求索赔。

8、乙方声明

乙方对本合同违约责任的承担，不能排除所供采购生产厂家政府采购合同承担的责任。乙方承诺所供采购价格不高于所供采购生产厂家规定的标准。所承诺服务不低于所供采购生产厂家规定的标准。乙方承诺作为生产厂家执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代表，忠实履行生产厂家与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所签订的供货协议内容

9、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签订后所发生的经济纠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甲方直接与乙方进行处理；同时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有权根据国家和本省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对违规方进行处罚。

10、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未再声明的其他各项内容均见**本合同第一款“合同文件”中**；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两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持壹份。

甲方：

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联系人：孙凌

签订日期：2025-11-10

单位地址：无锡市梁溪区运河东路388号

电话：0510-85036008

邮政编码：

乙方：

江苏富深协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江苏富深协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11-10

单位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9号3幢1601-1606室；1801-1806室

电话：13861225323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账号：82602010926800

邮政编码：